

证券代码：873707

证券简称：丰岛食品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月萍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刘志钢、杨尚炜、黎云龙、徐亚军、王善周、陈妙娟、俞泳钢、王美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王光明、陈芳、叶慧芬、仲丽慧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6 日